

施建生

公共選擇理論的興起

政府之經濟任務的商榷

由世界上篤信古典自由主義（也就是現代保守主義）的著名學人組成之蒙柏崙學會（THE MONT PELERIN）日前來華集會，其中一位係前年諾貝爾經濟學獎得主布肯南（J. BUCHANAN），為增加國人對他的了解，本文特將其在經濟學上的貢獻詳加介紹。

我們知道，在現代自由經濟社會中，一般經濟活動基本上都是由個人在價格機能的協調之下進行。當其不能產生美滿結果時，就轉而求諸於政府，希望政府能有所補救與改進。此係由於一般人認為民主政府關心公共福利，其所推行的措施必可增進公共福利。因此，一般經濟學家所研究的就是價格機能如何運行，如何謀求經濟問題的解決，又如何發生了一些缺失而有待政府去處理。多年來，這種看法一直支配着整個經濟學界。但到了二十世紀六十年代，就有一群經濟學家不以為然。他們認為政府是人組成的，不是一個超人的組織。其所進行的活動固然有時助於公共利益的增進，但有時也會發生一些缺失。於是他們就利用經濟學上已有的工具與方法對公共部門的操作加以分析。這就構成一種所謂「公共選擇理論」（THEORY OF PUBLIC CHOICE）。在這方面，貢獻最大的就是布肯南。

根據這種理論，在政治領域中，選民、從政者以及政府官員，除了像一般人一樣要在市場中從事各種貨物的選擇（買賣）以外，還要從事「公共選擇」（這樣前者也就可稱為「私人選擇」）。他們在政治領域中的行為與在市場中的一樣，都是以自己利益的求取為基本動機。如果在市場中人們是從衡量自己的利害得失中而決定行為的，那麼，在從事公共選擇時也是如此。由於在民主政治之下，決策人士大都是民選，這樣他們於從事各種政策之選擇時自會考慮這種選擇對於他們政治前途的影響。既然如此，當他們要研究一項問題而決定政策時，往往就不能完全遵照經濟學理上的原則進行，而須考慮到實際政治上的後果。因而一項政策儘管在經濟學理上值得推行，但若對其政治前途發生不利影響時，他們大概就會放棄，反之亦然。由此可見，經濟理論上之所謂「良好的政策」未必就是實際政治上之「妥善的政策」，而他們所考慮的是後者。唯其如此，公共選擇論者就稱這些人員為「政治企業